NCC 通訊消費申訴分析報告-110 年 3 月

鑒於電信消費爭議案件不斷發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消弭消費者與電信業者間之誤會或爭議,讓消費者擁有更多元、更友善的電信服務環境及更貼近消費者需求與服務效率的電信服務,本會本著服務民眾精神,透過專業、公平、合理的客戶申訴機制,期望消弭消費者與電信業者間的溝通障礙,強化電信消費者對電信服務之信心,進而促進電信服務之發展。

為提升通訊服務品質、減少申訴案件數量,本會每月召開「討論業者客服處理申訴案件事宜」會議,依照申訴案件類型為區分,由通訊連線品質、服務品質以及資費計費問題類等面向,與電信業者研擬具體改善措施,並針對服務契約義務及應落實作為予以檢核,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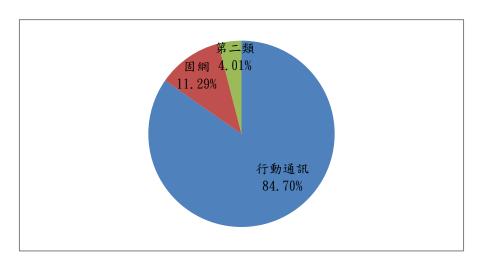
本會每月公布電信業者消費爭議數量、申訴類別,並依據統計資料分析結果做為行政決策之參考,以期有效預防電信消費爭議發生。

◆ 電信民眾申訴-整體

3月份整體申訴案件分為本會臨櫃案件與來自陳情網、意見信箱、縣市政府、首長信箱、iWin 網路單 e 窗口的公文轉件,其中3月份臨櫃申訴案件共166件、公文轉件共383件,共計549件。

依其電信項目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表1所示,以行動通訊類申訴案件居多(共465件,占84.70%),其次為固網類申訴案件(共62件,占11.29%)。

表 1 3月份申訴案件:依電信項目區分				
	臨櫃	公文	總計	百分比
行動通訊	143	322	465	84. 70%
固網	17	45	62	11. 29%
第二類	6	16	22	4.01%
總計	166	383	549	100%



◆ 電信民眾申訴-行動通訊

3月份行動通訊申訴案件中臨櫃申訴案件共 143件、公文轉件共 322件,共計 465件。

依整體行動通訊案件申訴對象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表 2 所示,以中華案件數最多(共125件,占26.88%),其次為台灣大哥大(共98件,占21.08%)。

表 2 3月份行動通訊申訴案件:依申訴對象區分				
	臨櫃	公文	總計	百分比
中華	31	94	125	26.88%
遠傳	22	60	82	17. 63%
台灣大哥大	41	57	98	21.08%
亞太	20	54	74	15. 91%
台灣之星	29	57	86	18.49%
總計	143	322	465	100%

依申訴對象與 109 年 3 月同期之申訴案件量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3 所示,中華、遠傳、台灣大哥大、台灣之星案件數較去年同期減少,亞太案件數較去年同期增加。

表 3 109 年 3 月份與 110 年 3 月份行動通訊申訴案件增降幅比較				
	109年3月	110年3月	増減數 増減率	1. 1.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件數	件數		電 級平
中華	157	125	-32	-20%
遠傳	87	82	-5	-6%
台灣大哥大	116	98	-18	-16%
亞太	63	74	11	17%
台灣之星	102	86	-16	-16%

與 109 年 3 月同期之申訴對象排名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4 所示,110 年 3 月份申訴對象排名以中華最多共 125 件,案件數較去年同期減少 32 件,台灣大哥大案件數較去年同期減少 16 件。

表 4 109 年 3 月份與 110 年 3 月份行動通訊申訴對象排名比較		
	109年3月	110年3月
第一名(件數)	中華 (157)	中華 (125)
第二名(件數)	台灣大哥大 (116)	台灣大哥大 (98)
第三名(件數)	台灣之星 (102)	台灣之星 (86)

依申訴對象占用戶數比例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5所示。

表 5 3 月份行動通訊申訴案件:依申訴對象區分占用戶數比例			
	件數	用戶數	件/百萬戶
中華	125	10, 565, 941	11.8
遠傳	82	7, 066, 706	11.6
台灣大哥大	98	7, 094, 631	13.8
亞太	74	2, 049, 743	36. 1
台灣之星	86	2, 597, 347	33. 1

依申訴案件類別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圖 1 所示,以通訊連線品質類案件數最多(共 256 件,占 55.05%),其次為申裝/異動/續約類(共 56 件,占 12.04%)、限速吃到飽類(共 30 件,占 6.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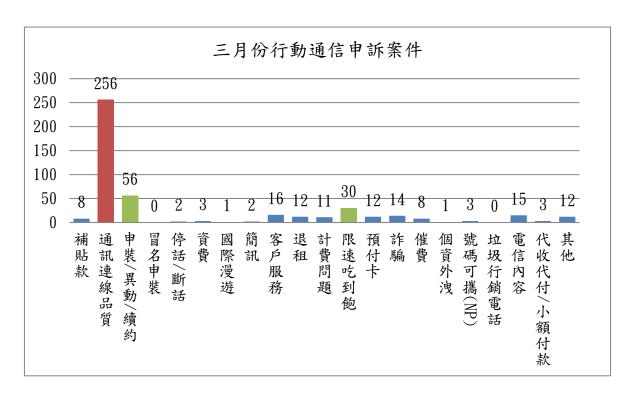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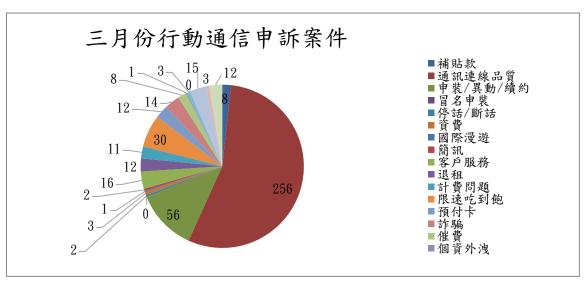
圖1 3月份行動通訊申訴案件:依申訴類別區分

依通訊連線品質類、申裝/異動/續約類、限速吃到飽類案件申訴占用戶數比例 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6、7、8 所示。

表 6 3 月份通訊連線品質類申訴案件:依申訴對象區分占用戶數比例			
	件數	用戶數	件/百萬戶
中華	90	10, 565, 941	8. 5
遠傳	56	7, 066, 706	7. 9
台灣大哥大	51	7, 094, 631	7. 2
亞太	36	2, 049, 743	17. 6
台灣之星	23	2, 597, 347	8. 9

表7 3	表 7 3月份申裝/異動/續約類申訴案件:依申訴對象區分占用戶數比例		
	件數	用戶數	件/百萬戶
中華	6	10, 565, 941	0.6
遠傳	10	7, 066, 706	1.4
台灣大哥大	7	7, 094, 631	1.0
亞太	14	2, 049, 743	6.8
台灣之星	19	2, 597, 347	7. 3

表 8 3 月份限速吃到飽類申訴案件:依申訴對象區分占用戶數比例			
	件數	用戶數	件/百萬戶
中華	7	10, 565, 941	0.7
遠傳	3	7, 066, 706	0.4
台灣大哥大	1	7, 094, 631	0.1
亞太	1	2, 049, 743	0.5
台灣之星	18	2, 597, 347	6. 9



鑑於行動通信電波易受地形、地貌及建築物等阻隔,故本會請各業者於客戶申請行動上網服務時,提供7日上網試用服務供民眾選用,以期降低客訴。為了解業者推廣情形及民眾採用與否對客訴案件數之影響,經將「通訊連線品質」之申訴案(共256件),依其服務屬性區分為「語音通訊品質」(21件)及「數據連線品質」(235件),再就較易受信號品質影響之「數據連線品質」客訴量,依是否使用業者提供之7日上網試用服務而予區分(有試用13件;未試用共222件),得到結果如圖2,可見「有使用試用者之申訴量顯低於未使用試用者」。故建議消費者簽約前可先進行試用,以了解主要活動地點之信號情形,再決定是否與該業者簽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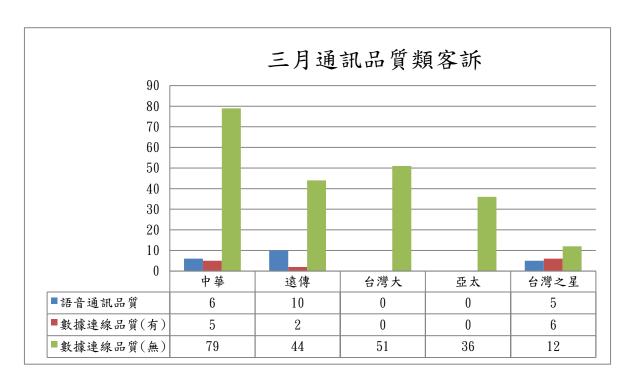


圖 2 3月份行動通訊申訴案件:依通訊連線品質類客訴案件區分

另為了解連線品質爭議之成因,依未提供7日上網試用之數據連線品質申訴案件(222件)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表 9 所示,申訴品質不佳之地點,室內共 173件、室外共 49 件。可見多數爭議,係因無線電波易受建築阻隔之物理特性,致室內信號強度受影響。

表 9 3 月份未提供上網試用之連線品質申訴案件		
	室內	室外
中華	64	15
遠傳	23	21
台灣大哥大	49	2
亞太	28	8
台灣之星	9	3
總計	173	49

與109年3月同期行動通訊申訴類別排名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10所示, 110年與109年之3月份申訴案件,均以通訊連線品質類最多,其次為申裝/異動/ 續約類。通訊連線品質類案件數較去年同期減少77件,申裝/異動/續約類案件數與 去年同期相同。

表 10	109年3月份與110年3月份行動通訊申訴類別排名比較		
	109年3月	110年3月	
第一名(件數)	通訊連線品質 (333)	通訊連線品質 (256)	
第二名(件數)	申裝/異動/續約 (56)	申裝/異動/續約 (56)	
第三名(件數)	客戶服務 (21)	限速吃到飽(30)	

與109年3月份行動通訊申訴對象及申訴類別(通訊連線品質、申裝/異動/續約、限速吃到飽)排名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11 所示,通訊連線品質類案件以中華最多、申裝/異動/續約類以台灣之星最多、限速吃到飽類案件為台灣之星。

表	表 11 109 年 3 月份與 110 年 3 月份動通訊申訴對象與申訴類別排名比較		
		109年3月	110年3月
第一名		中華	中華
第二名	通訊連線品質	台灣大哥大	遠傳
第三名		遠傳	台灣大哥大
第一名	申裝/異動/續約	台灣之星	台灣之星
第二名		台灣大哥大	亞太
第三名		遠傳	遠傳
第一名	限速吃到飽		台灣之星
第二名			中華
第三名			遠傳

依行動通訊申訴對象及申訴類別(通訊連線品質、申裝/異動/續約、限速吃到飽) 占用戶數比例進行排名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12 所示。

表 12 110 年 3 月份行動通訊申訴類別占用戶數比例排名比較		
第一名	通訊連線品質	亞太
第二名		台灣之星
第三名		中華
第一名	申裝/異動/續約	台灣之星
第二名		亞太
第三名		遠傳
第一名	限速吃到飽	台灣之星
第二名		中華
第三名		亞太

依各家業者平均處理時間、處理中未結案數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表 13 所示,案件平均處理時間依序為台灣之星 14.1 天、台灣大哥大 11.4 天、遠傳 11.1 天、亞太 10.0 天及中華 8.4 天。

表 13 110 年 3 月份各業者處理案件時間、處理中未結案數分析表				
電信業者	平均處理時間(天)	處理中未結案數(件)		
中華	8. 4	0		
遠傳	11.1	0		
台灣大哥大	11.4	0		
亞太	10.0	0		
台灣之星	14. 1	1		

* 依消費者保護法第 43 條規定,消費者與企業經營者因商品或服務發生消費爭議時,消費者得向企業經營者、消費者保護團體或消費者服務中心或其分中心申訴。企業經營者對於消費者之申訴,應於申訴之日起 15 日內妥適處理之。故「處理中未結案數」係指申訴案件已逾前述所規範之 15 日內於次月統計仍未妥適處理者。

依各家業者總進件數與重複	复申訴案件數進行分析	,得到結果如表 14	所示,以亞
太再申訴所占總進件數比例 25.	3%為最高,其次為台灣	警大哥大 22.8%及中	華 16.1%。

表 14 110 年 3 月份各業者重複申訴案件比例						
電信業者	申訴案件總數	一次性申訴案件	重複申訴案件	再申訴所占 總申訴案件數比例		
中華	149	125	24	16.1%		
遠傳	86	82	4	4.7%		
台灣大哥大	114	98	26	22.8%		
亞太	99	74	25	25. 3%		
台灣之星	94	86	8	8.5%		

依申訴人性別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圖 3 所示,以男性申訴人居9(共135 人次,占135 人次,占135 人次,占135 人次,占135 人次,占135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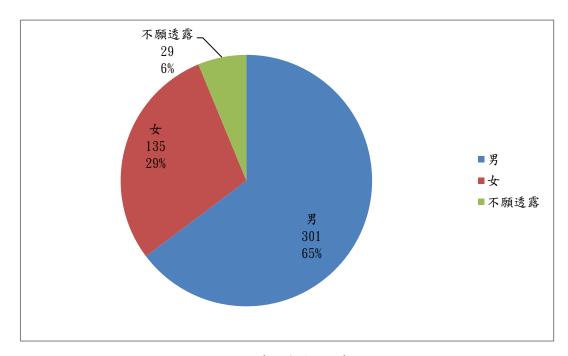


圖 3 3月份行動通訊申訴案件:依申訴人性別區分

同時比對申訴對象與申訴案件類別進行分析,可得到結果如表 15 所示,通訊連線品質類案件以中華最多 (共 90 件,占該類 35.16%);申裝/異動/續約類案件以台灣之星最多 (共 19 件,占該類 33.93%);限速吃到飽類案件以台灣之星最多(共 18 件,占該類 60.00%)。

表 15 3 月份行動通訊申訴案件:依申訴對象與申訴類別區分						
	中華	遠傳	台灣大哥大	亞太	台灣之星	總計
補貼款	2	2	1	1	2	8
通訊連線品質	90	56	51	36	23	256
申裝/異動/續約	6	10	7	14	19	56
冒名申裝	0	0	0	0	0	0
停話/斷話	0	1	1	0	0	2
資費	0	0	0	1	2	3
國際漫遊	0	0	0	1	0	1
簡訊	0	0	1	1	0	2
客戶服務	5	1	4	4	2	16
退租	2	0	4	4	2	12
計費問題	1	0	3	7	0	11
限速吃到飽	7	3	1	1	18	30
預付卡	3	2	4	0	3	12
詐騙	0	0	14	0	0	14
催費	1	1	1	1	4	8
個資外洩	0	0	0	0	1	1
號碼可攜(NP)	1	0	0	0	2	3
垃圾行銷電話	0	0	0	0	0	0
電信內容	4	1	4	0	6	15
代收代付/小額付款	1	0	0	1	1	3
其他	2	5	2	2	1	12
總計	125	82	98	74	86	465

依行動通訊申訴類別占用戶數比例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16 所示。

表 16 3 月份行動通訊申訴案件:依申訴類別占用戶數比例					
	件數	用戶數	件/百萬戶		
補貼款	8	29, 374, 368	0.3		
通訊連線品質	256	29, 374, 368	8. 7		
申裝/異動/續約	56	29, 374, 368	1.9		
冒名申裝	0	29, 374, 368	0.0		
停話/斷話	2	29, 374, 368	0.1		
資費	3	29, 374, 368	0.1		
國際漫遊	1	29, 374, 368	0.0		
簡訊	2	29, 374, 368	0.1		
客戶服務	16	29, 374, 368	0.5		
退租	12	29, 374, 368	0.4		
計費問題	11	29, 374, 368	0.4		
限速吃到飽	30	29, 374, 368	1.0		
預付卡	12	29, 374, 368	0.4		
詐騙	14	29, 374, 368	0.5		
催費	8	29, 374, 368	0.3		
個資外洩	1	29, 374, 368	0.0		
號碼可攜(NP)	3	29, 374, 368	0.1		
垃圾行銷電話	0	29, 374, 368	0.0		
電信內容	15	29, 374, 368	0.5		
代收代付/小額付款	3	29, 374, 368	0.1		
其他	12	29, 374, 368	0.4		

◆ 電信民眾申訴一固網

3月份固網申訴案件中臨櫃申訴案件共17件、公文轉件共45件,共計62件。 依申訴對象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表17所示,以中華案件數最多(共60件, 占96.77%)。

表 17 3月份固網申訴案件:依申訴對象區分						
臨櫃 公文 總計 百分比						
中華	16	44	60	96. 77%		
台灣固網	1	0	1	1.61%		
亞太	0	0	0	0.00%		
新世紀資通	新世紀資通 0 1 1.61%					
總計	17	45	62	100%		

依申訴對象占用戶數比例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18 所示。

表 18 3 月份固網申訴案件:依申訴對象區分占用戶數比例						
件數 用戶數 件/百萬戶						
中華	60	9, 838, 094	6. 1			
台灣固網	1	191, 715	5. 2			
亞太	0	220, 850	0.0			
新世紀資通	1	445, 609	2. 2			

依申訴對象並與 109 年 3 月同期之申訴案件量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19 所示,中華增加 4 件、台灣固網增加 1 件。

表 19 109 年 3 月份與 110 年 3 月份固網申訴案件增降幅比較						
	109年3月	110年3月	物计都	神 法 家		
	件數			増減率		
中華	56	60	4	7. 14%		
台灣固網	0	1	1	∞		
亞太	0	0	0	∞		
新世紀資通	1	1	0	0.00%		

與 109 年 3 月份同期之申訴對象排名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20 所示,中華仍是固網申訴案件最大宗(共 60 件)。

表 20 109 年 3 月份與 110 年 3 月份固網申訴對象排名比較					
109年3月 110年3月					
第一名(件數)	中華 (56)	中華 (60)			
第二名(件數)	新世紀資通(1)	台灣固網(1);新世紀資通(1)			
第三名(件數)					

依申訴對象占用戶數比例進行排名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21 所示。

	表 21 110 年 3 月份固網申訴對象排名比較
第一名	中華
第二名	台灣固網;新世紀資通
第三名	

依申訴案件類別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圖 4 所示,以申裝/異動-寬頻類案件最 8 (共 18 件,占 29.03%),其次為連線品質類(共 12 件,占 19.35%)、其他類 (共 8 件,占 12.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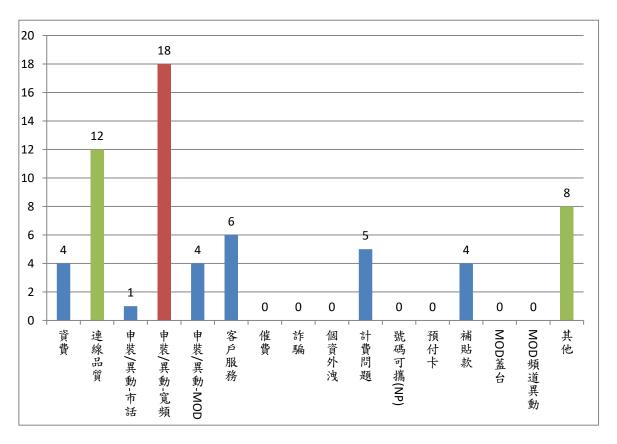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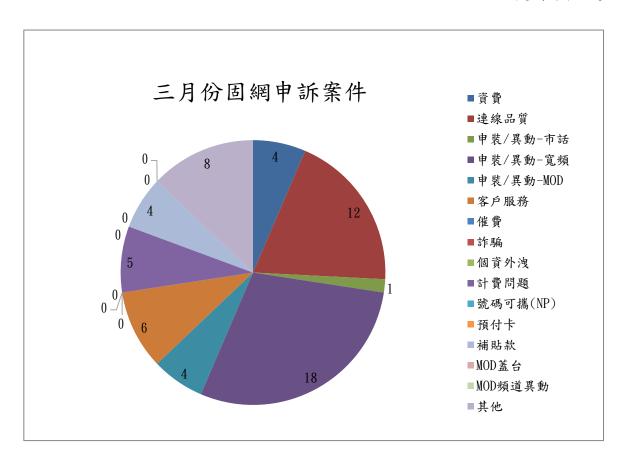


圖 4 3月份固網申訴案件:依申訴類別區分



與 109 年 3 月份固網申訴類別排名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22 所示,申裝/異動-寬頻類案件與去年同期相同,連線品質類案件與去年同期相較呈現遞減的趨勢。

表 22 109 年 3 份與 110 年 3 份固網訴類別對象排名比較					
109年3月 110年3月					
第一名(件數)	申裝/異動-寬頻 (18)	申裝/異動-寬頻(18)			
第二名(件數)	連線品質 (14)	連線品質 (12)			
第三名(件數)	申裝/異動-MOD (6)	其他 (8)			

同時比對申訴對象與申訴案件類別,得到結果如表 23 所示,申裝/異動-寬頻類、連線品質類及其他類案件皆以中華最多,件數分別為 18 件(占該類 100%)、11件(占該類 91.67%)、8 件(占該類 100%)。

表 23 3月份固網申訴案件:依申訴對象與申訴類別區分					
	中華	台灣固網	亞太	新世紀資通	總計
資費	4	0	0	0	4
連線品質	11	0	0	1	12
申裝/異動-市話	1	0	0	0	1
申裝/異動-寬頻	18	0	0	0	18
申裝/異動-MOD	3	1	0	0	4
客戶服務	6	0	0	0	6
催費	0	0	0	0	0
詐騙	0	0	0	0	0
個資外洩	0	0	0	0	0
計費問題	5	0	0	0	5
號碼可攜(NP)	0	0	0	0	0
預付卡	0	0	0	0	0
補貼款	4	0	0	0	4
MOD 蓋台	0	0	0	0	0
MOD頻道異動	0	0	0	0	0
其他	8	0	0	0	8
總計	60	1	0	1	62

與 109 年 3 月份固網申訴對象及申訴類別排名進行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24 所示,各項類別仍以中華為最大宗。

表 24 109 年 3 月份與 110 年 3 月份固網申訴案件對象與申訴類別排名比較							
		109年3月		110年3月			
第一名		中華		中華			
第二名	申裝/異動-寬頻		申裝/異動-寬頻				
第三名							
第一名	連線品質	中華		中華			
第二名			連線品質	新世紀資通			
第三名							
第一名		中華		中華			
第二名	申裝/異動-MOD		其他				
第三名							

依通訊申訴對象及申訴類別(申裝/異動-寬頻/連線品質/其他)占百萬用戶數比例進行排名比較,得到結果如表 25 所示。

表 25 110 年 3 月份動通訊申訴類別占用戶數比例排名比較						
第一名	申裝/異動-寬	中華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連線品質	中華				
第二名		新世紀資通				
第三名						
第一名	其他	中華				
第二名						
第三名						

依申訴人性別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圖 5 所示,以男性申訴人居多(共 47 人次, 占 76%),其次為女性(共 11 人次,占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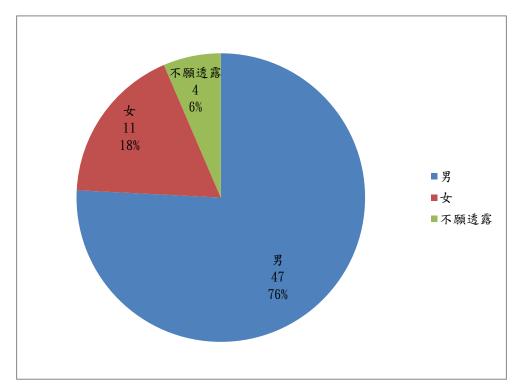


圖 5 3月份固網申訴:依申訴人性別區分

◆ 電信民眾申訴-第二類電信

3月份第二類電信申訴案件中臨櫃申訴案件共6件、公文轉件共16件,共計22件。

依申訴對象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表 26 所示,以凱擘之申訴案件數為最多(8件,占 36.36%)。

表 26 3月份第二類電信申訴案件:依申訴對象區分							
	臨櫃	公文	總計	百分比			
凱擘	3	5	8	36. 36%			
中嘉	0	1	1	4. 55%			
台灣寬頻	0	0	0	0.00%			
台固媒體	2	1	3	13. 64%			
台灣數位光訊	0	0	0	0.00%			
台灣碩網	0	0	0	0.00%			
統一	0	1	1	4. 55%			
家樂福	0	0	0	0.00%			
其他	1	8	9	40.91%			
總計	6	16	22	100%			

依申訴案件類別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圖 6 所示,3 月份以補貼款類(11 件)占最多,其次為通訊連線品質類(9 件)、計費問題類(1 件)及其他類(1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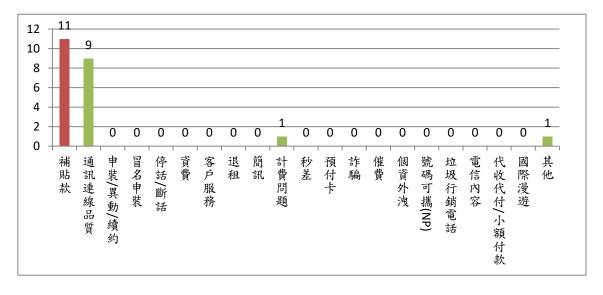


圖 6 3月份第二類電信申訴案件:依申訴類別區分

同時比對申訴對象與申訴案件類別,可得到結果如表 27 所示。

表 27 3 月份第二類電信申訴案件:依申訴對象與申訴類別區分										
	凱擘	中嘉	台灣寬頻	台固	台灣數位光訊	台灣碩網	統一	家樂福	其他	總計
補貼款	7	0	0	2	0	0	0	0	2	11
通訊連線品質	1	1	0	1	0	0	0	0	6	9
申裝/異動/續約	0	0	0	0	0	0	0	0	0	0
冒名申裝	0	0	0	0	0	0	0	0	0	0
停話/斷話	0	0	0	0	0	0	0	0	0	0
資費	0	0	0	0	0	0	0	0	0	0
客戶服務	0	0	0	0	0	0	0	0	0	0
退租	0	0	0	0	0	0	0	0	0	0
簡訊	0	0	0	0	0	0	0	0	0	0
計費問題	0	0	0	0	0	0	1	0	0	1
秒差	0	0	0	0	0	0	0	0	0	0
預付卡	0	0	0	0	0	0	0	0	0	0
詐騙	0	0	0	0	0	0	0	0	0	0
催費	0	0	0	0	0	0	0	0	0	0
個資外洩	0	0	0	0	0	0	0	0	0	0
號碼可攜(NP)	0	0	0	0	0	0	0	0	0	0
垃圾行銷電話	0	0	0	0	0	0	0	0	0	0
電信內容	0	0	0	0	0	0	0	0	0	0
代收代付/小額付款	0	0	0	0	0	0	0	0	0	0
國際漫遊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0	0	0	1	1
總計	8	1	0	3	0	0	1	0	9	22

依申訴人性別進行分析,得到結果如圖7所示,以男性(共20人次,占91%)申 訴人數居多,其次為女性(共2人次,占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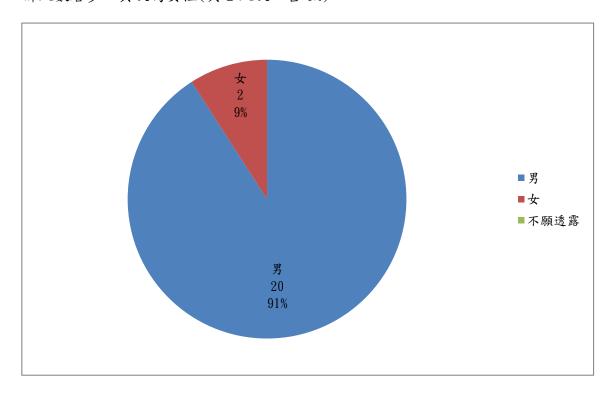


圖 7 3月份第二類電信申訴案件:依申訴人性別區分

◆ 原因分析及改善作法

依 3 月份行動通訊案件申訴類別統計顯示,通訊連線品質類案件以中華最多(90件,占該類 35.16%),申裝/異動/續約類案件以台灣之星最多(19件,占該類 33.93%),以下為業者所提之原因及改善作法。

一、原因分析:

(一)通訊連線品質(中華,90件):

- 網速不佳:尖峰時段網速較慢,或雖上網正常陳情人仍覺得速率不夠 快。
- 室內涵蓋不良:室外信號涵蓋正常,室內部分區域或室內深處收不到 信號。
- 3. 抗爭拆臺:拆臺造成鄰近區域信號涵蓋不良。
- 4. 權益受損:通信品質不佳衍生合約與費用問題。

- 5. 慣性申訴:重複申訴相同問題,經處理及說明後仍持續申訴。
- (二)申裝/異動/續約(台灣之星,19件):
 - 1. 用戶反悔:主張「未同意申辦」及「不清楚專案合約內容」。
 - 2. 連線品質不符期待,用戶要求取消合約。

二、改善作法:

- (一)通訊連線品質(中華,90件)
 - 1. 室內涵蓋不良:安裝轉發器加強室內信號涵蓋、提供 WiFi-Calling 服務改善通話品質。
 - 網速不佳:新設基地臺、增加基地臺設備與傳輸,並持續與客戶溝通行動上網之特性。
 - 3. 抗爭拆臺:持續與居民溝通協調,並儘速尋找適合設站地點。
 - 4. 權益受損:個案評估,提供適當方案妥處案件。
 - 5. 訊號正常:現場量測後依測試數值與客戶說明婉釋,釐清問題。
 - 6. 慣性申訴:持續關懷,提供必要協助。

(二)申裝/異動/續約(台灣之星):

- 精進通路人員推廣作業之教育訓練,讓銷售人員能夠更加清楚且完整的 將專案內容傳遞予用戶,並耐心確認用戶不了解之處加強解說。
- 2. 加強同仁推廣試用體驗服務,提供訊號地圖確認用戶使用地點之訊號涵蓋狀況,使用戶能清楚了解收訊狀況後申辦。

為提升服務品質、減少申訴案件數量,本會將持續與電信業者召開「討論業者客服處理申訴案件事宜」會議,針對民眾申訴案件類型分析原因和解決對策,要求與會業者共同提出解決方式,以降低客訴案件數量,達到電信消費者對市場之信心,進而促進電信市場之永續經營,以達到友善消費者環境。